

股票简称：精工钢构

股票代码：600496

编号：临 2010-029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10 年 10 月 21 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于 2010 年 10 月 18 日以电子邮件与传真相结合的方式发出了召开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人，实际表决董事 9 人。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有效。会议在保证全体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由董事以传真方式会签，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10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本议案表决情况：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为公司所控制企业浙江精工钢结构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

应公司所控制企业浙江精工钢结构有限公司要求，公司将对其因生产经营资金需求提出的融资提供担保。具体如下：

拟担保企业名称	贷款银行	担保额度	备注
浙江精工钢结构有限公司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12000 万元	各类保函，续保，连带责任担保

上表所列融资担保额度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担保额度签署协议的有效期拟定为公司董事会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担保有效期为不超过 12 个月。在该等额度内，由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人签署有关担保协议。超过该等额度的其他担保，按照相关规定由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另行审议后实施。

浙江精工钢结构有限公司，注册地：绍兴柯桥经济开发区，法人代表：钱

卫军，注册资本 5000 万美元，主要从事轻型、高层用建筑钢结构产品的生产、销售、设计、施工安装等。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84,439.73 万元、净资产 60,140.52 万元，200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20,064.33 万元、实现净利润 9,384.23 万元（上述数据均经审计）。

截至 2010 年 9 月 30 日，公司的实际对外融资担保金额累计为 37,049.92 万元人民币（全部为公司所控制企业），无逾期担保的情况。

本议案表决情况：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独立董事葛定昆先生、郑金都先生、孙勇先生发表了同意的独立董事意见。

三、审议通过《关于为湖北精工楚天钢结构有限公司等公司部分所控制企业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

应公司部分所控制企业要求，公司将对相关企业因生产经营资金需求提出的融资提供担保。具体如下：

拟担保企业名称	贷款银行	担保额度	备注
浙江精工钢结构有限公司、浙江精工轻钢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	32000 万元	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敞口、各类保函、开立信用证、商业承兑汇票保贴业务等，续保，连带责任担保
上海美建钢结构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12000 万元	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敞口、各类保函、开立信用证等，续保 8000 万，新增 4000 万，连带责任担保
上海美建钢结构有限公司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8000 万元	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敞口、各类保函、开立信用证等，新增，连带责任担保
湖北精工楚天钢结构有限公司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球场路支行	4000 万元	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敞口等，续保 3000 万，新增 1000 万，连带责任担保

上表所列融资担保额度经董事会审议后，将提请最近一次召开的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担保额度签署协议的有效期限拟定为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担保有效期为不超过 12 个月。在该等额度内，由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人签署有关担保协议。超过该等额度的其他担保，按照相关规定由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另行审议后实施。

浙江精工钢结构有限公司，注册地：绍兴柯桥经济开发区，法人代表：钱卫军，注册资本 5,000 万美元，主要从事轻型、高层用建筑钢结构产品的生产、销售、设计、施工安装等。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84,439.73 万元、净资产 60,140.52 万元，200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20,064.33 万元、实现净利润 9,384.23 万元（上述数据均经审计）。

浙江精工轻钢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注册地：绍兴柯桥经济开发区，法人代表：陈水福，注册资本 900 万美元，主要从事轻型、高层用建筑钢结构产品及新型墙体材料的生产、销售、设计、施工安装等。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47,855.55 万元、净资产 17,008.14 万元，200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61,717.71 万元、实现净利润 6,165.99 万元（上述数据均经审计）。

上海美建钢结构有限公司，注册地：上海市嘉定区宝安公路 2676 号，法人代表：裘建华，注册资本 1,100 万美元，主要从事钢结构及配套器材及配件的设计制造、安装和销售。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51,685.98 万元、净资产 13,145.69 万元，200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63,514.13 万元、实现净利润 1,752.02 万元（上述数据均经审计）。

湖北精工楚天钢结构有限公司，注册地：武汉市黄陂区盘龙经济开发区，法人代表：钱卫军，注册资本 500 万美元，主要从事建筑机械制造，建筑钢结构产品的设计、生产、销售、安装等。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26,946.51 万元、净资产 3,178.03 万元，200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2,083.48 万元、实现净利润 825.65 万元（上述数据均经审计）。

截至 2010 年 9 月 30 日，公司的实际对外融资担保金额累计为 37,049.92 万元人民币（全部为公司所控制企业），无逾期担保的情况。

本议案表决情况：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独立董事葛定昆先生、郑金都先生、孙勇先生发表了同意的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0 年 10 月 22 日